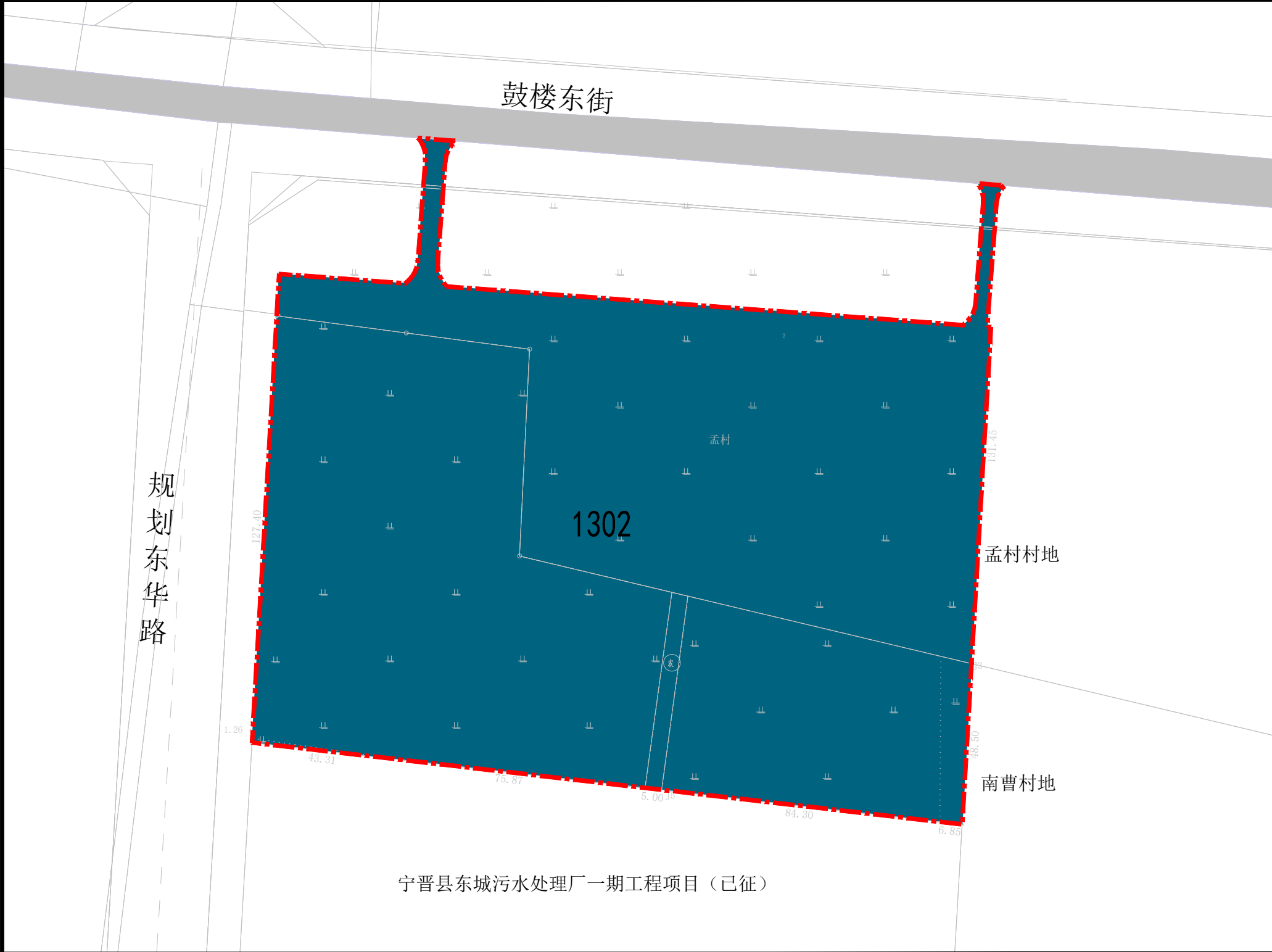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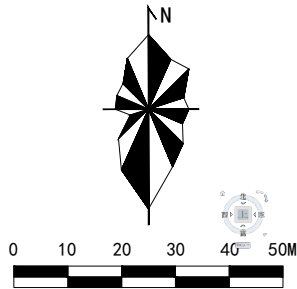


宁晋县城东污水处理厂扩建及配套污水管网建设项目规划条件论证方案

规划管控图则(一)



地块 四至范围		东至：农用地		西至：规划东华路					
		南至：项目一期		北至：鼓楼东街					
规划控制要求									
使用功能		本地块功能为污水处理厂。							
市政设施		1、给水：接自中心城区供水厂。 2、排水：雨水排至鼓楼东街和规划东华路；污水入厂管位于规划东华路，尾水排至汪洋沟。 3、供电：规划电力线接宁晋220KV变电站。 4、电信：规划地块电信线由宁晋县电信支局接入。 5、供热：供热方式以电能、太阳能为主。 6、燃气：项目建设食堂可接入周边市政燃气管网。							
城市设计指引		建筑风格	建筑造型采用现代简约风格，线条简洁流畅。						
		建筑色彩	建筑色彩以浅色系为主，与周边产业园区、住宅小区建筑风貌及自然环境相协调。						
		建筑体量与建筑高度	地块内建筑高度控制在18m及以下，建筑高度的控制应与周边环境相协调。构筑物因处理工艺、机器设备高度需要，可适当调整高度限制。						
		建筑形式	建筑屋顶建议采用平屋顶。						
		空间及环境整治要求	建议融入环保和节能设计，实现资源的有效利用。						
规划建设用地构成表									
序号	用地代码	用地性质名称		用地面积（公顷）	占建设用地比例（%）				
01	1302	排水用地		3.1780	100.00				
地块控制一览表									
地块编号	地块代码	用地性质	用地面积	容积率	建筑系数	建筑限高	绿地率	机动车配套 停车设施	用地状态
JKQ-01	1302	排水用地	3.1780公顷	≤0.5	≤50%	≤18m	≥30%	办公建筑1.0泊位/100平方米， 厂房建筑0.5泊位/100平方米	实线控制
备注									
1、用地性质代码按照《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 2、如地块有用地性质兼容性规定时，应遵循相应性质用地的开发控制规定要求，变更上述地块的控制指标。 3、除上述规定外，其他相关指标参照《邢台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暂行）》执行。									



- 图例
- 1302

排水用地
- 公路用地
- 地块边界

编制单位：河北宁晋经济开发区（大曹庄管理区）管理委员会 众生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026年09月

图号：01